**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長期照顧經營管理系雙主修辦法**

1. 為提供本校學生申請長期照顧經營管理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為雙主修課程，依據本校「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」中之第三、四條制訂本辦法。
2. 二技部
3. 本系接受本校他系二技部學生申請以長期照顧經營管理系為雙主修。
4. 申請雙主修學生依據本校修讀雙主修辦法之第二條規定辦理，並在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請。
5. 申請條件：

依本校「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」中之規定辦理。

1. 雙主修學生應加修本系至少30學分。(科目名稱見附件一)
2. 本實施要點經本系課程發展委員會、系務會議通過後，並送院務會議、教務會議通過公告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Ps:申請表請至註冊組網頁下載。

附件一

**修讀長期照顧經營管理系夜二技雙主修需修科目**

夜二技長照系專業必修或選修科目共 30 學分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第 一 學 年 | | | | 第 二 學 年 | | |
| 科 目 | | 上  學  期 | 下  學  期 | 科 目 | 上  學  期 | 下學期 |
| 學分 | 學分 | 學分 | 學分 |
| 專業必(選)修科目 | 照顧管理導論 | 2 |  | 長照個案管理實務 | 2 |  |
| 高齡照顧 | 2 |  | 長期照顧活動治療與實作 | 2 |  |
| 長期照護導論 | 2 |  | 健康促進 | 2 |  |
| 非營利組織與管理 | 3 |  | 長期照顧與療癒環境 | 2 |  |
| 身體評估與實作 | 1 |  | 長期照顧行銷與管理 |  | 2 |
| 長期照顧技術與實驗 |  | 2 | 長期經營管理與品質 |  | 2 |
| 長照需求評估與運用 |  | 2 | 機構感染控制 |  | 2 |
| 失智症照護 |  | 2 |  |  |  |
| 計小 |  | 10 | 6 |  | 8 | 6 |

註：申請表請至註冊組網頁下載。